

科技部 「科技大擂台 AI 資安攻防戰」

獎金發放說明

一、依據競賽簡章第 11 點獎勵方式，本競賽首獎獎勵為創業金新台幣（下同）2,000 萬元，二獎為 500 萬元整。

二、發放方式

（一）本競賽獎金係屬創業基金性質，受款對象為公司。

（二）本競賽由主辦單位邀請相關領域之專家學者組成評審團，由評審團依創投與業界標準，就參賽團隊之技術水準與市場潛力決議推薦首獎及二獎（各 1 名）之得獎新創公司，若未達上開標準，各該獎項得以從缺。

三、注意事項

（一）凡參加本競賽之新創公司，如登錄資料不實或偽造而違反本活動相關辦法或其他法令規定者，主辦單位有權取消其得獎資格，且要求得獎人須將獎勵金全額繳回，不得有異議。

（二）代扣稅額依我國稅務相關法令辦理。

（三）獲獎新創公司應於 2019 年 6 月 28 日前填畢相關文件，以郵寄或親送方式送至科技大擂台計畫辦公室（郵戳為憑），俾便核發獎金，未繳交者喪失獲獎資格。

（四）主辦單位得視實際運作狀況，彈性修改相關規範。

科技部「科技大擂台 AI 資安攻防戰」
公司後續配合事項同意書暨著作權授權書

公司名稱	
後續配合事項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 獲獎新創公司需將其獲獎之成品與依其衍生之作品，配合科技大擂台計畫辦公室於獲獎後一年內進行公開展示。2. 獲獎團隊有協助及配合主辦單位進行賽後推廣之義務。3. 如成品中有使用經第三方合法授權之標的，獲獎人應確保已取得合法之授權。
公司負責人簽章(須親筆簽名)及公司大小章	

中華民國一〇八年〇〇月〇〇日

領款收據

茲收到科技部		領據編號：	
會議活動主題：	科技大擂台 2：AI 資安攻防戰決賽獎金	日期： 108 年 月 日	
所得類別	所得名稱	給付	
91 競技競賽及機會中獎獎金	競技競賽及機會中獎 (獎金、禮券、禮品)	20,000,000	
給付總額：\$	20,000,000 (貳仟零佰零拾零萬零仟零佰零拾零元整)		
代扣稅額：\$	2,000,000		
補充保費：\$	0		
給付淨額：\$	18,000,000		
公司名稱：			
公司地址：			
統一編號：	聯絡人：		
聯絡電話：	傳真號碼：		
公司印鑑 (大小章)			

請黏貼存摺封面影本(需有帳號)

承辦人：_____ 連絡電話：_____

備註說明：

1. 以上各欄位請詳細填寫，若資料填寫錯誤致無法完成申報或支付款項，承辦本案同仁需負責提供正確資料。
2. 基本資料請以正楷填寫以利扣繳事宜，扣繳稅額依所得稅法及各類所得扣繳率標準辦理。
3. 若給付總額超過法定金額，且具健保補充保費免扣取資格者請勾選身分費別並檢附證明文件。
4. 本收據所蒐集之個人資料將使用於本部帳務處理及課稅依據，除依會計法規定保存外，本部將秉持善良管理人責任，依個資法等相關規定蒐集、處理以上個人資料。
5. 依財政部 103 年 1 月 8 日公布施行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，符合免填發憑單條件者，原則上不再給予紙本扣繳憑單。